

#### 四、研究架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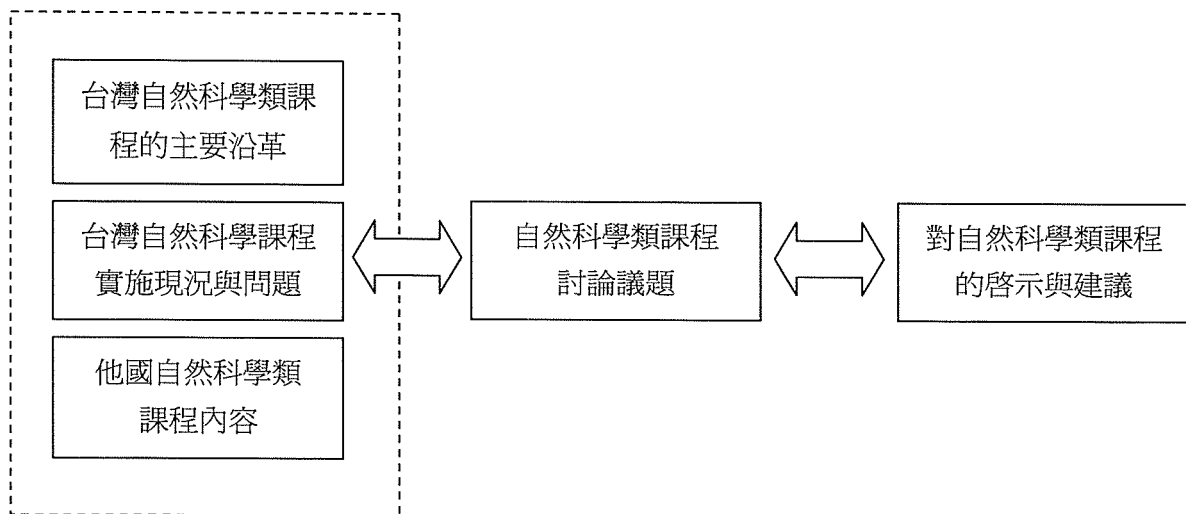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研究架構圖

本研究架構(見圖一)主要包含以下內涵：

(一)在台灣的部分，以目前實施之「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課程綱要」為主，並以過去 64 年、82，以及 92 年所公布之自然科學類課程標準、綱要為輔，從這三次較大的課程改革中來探討臺灣自然科學類課程的演變概況，並了解目前臺灣於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領域實施上的問題。

(二)參考英國、紐西蘭、美國、香港、中國大陸和芬蘭等相關官方自然科學類課程文件，並以較具特色之國家為主要深入探討的對象。

(三)形成研究小組後，針對個別國家官方課程文件內容進行討論，而每個國家的課綱必然有不同的表述，但是內涵差異不大，閱讀分析重點在於看出其特色，作為參考，為免於研究者個人主觀性，六個議題的產生是綜合彙整研究小組的討論(含四位研究員、一位博士後研究員、兩位碩士)共識:研究小組先針對個別國家課綱內容，描述其特點，從小組的描述找到共同的内容，最後發展出六項討論議題，包含「基本理念」、「形式架構」、「內容架構」、「能力指標的敘寫方式」、「學習評量」、「附錄、實施與配套」等，並以這些議題為主軸，來進行焦點團體座談會，以及臺灣與各國間的分析探討架構。

(四)依據所分析之結果，提出對日後臺灣自然科學類課程的啟示與建議。